

葵青區議會撥款申請表格
 (二零零三年九月修訂本)

【注意：為方便申請團體填寫是份表格，葵青區議會秘書處已擬備下列須知，以供參閱：

- (i) 填寫撥款申請表(表格甲)須知 — 地方團體撥款
 (ii) 填寫撥款申請表(表格甲)須知 — 旅行津貼撥款】

(一) 申請團體

(1) 團體名稱	(中文) 葵青區議會關注重建、鄉郊及中轉房屋工作小組 (英文) (必須填寫)(於此項填寫的資料將為支票抬頭人) Kwai Tsing District Council Re-development, Villages and Interim Housing Concerns Working Group
(2) 登記/註冊地址	(中文) 葵涌興芳路 166 至 174 號葵興政府合署五樓 (英文)(必須填寫) 5/F, General Liaison Team 2, Kwai Tsing District Office, Home Affairs Department, Kwai Hing Gov't Offices Bldg, 166-174 Hing Fong Road, Kwai Chung
(3) 通訊地址 (如與第(2)項相同，則無須填寫)	(中文) 同上 (英文) (於此項填寫的資料將為支票收款人地址)
(4) 通訊電話	2494 4551
(5) 團體註冊/成立資料* (請附上團體的註冊文件副本)	是否已按社團條例的規定註冊?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註冊日期為_____ (請附上有關註冊文件的副本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團體屬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互助委員會(成立日期：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業主立案法團(成立日期：_____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民政事務處或區議會轄下諮詢組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商業登記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說明) _____
(6) 團體最高負責人 (包括主席、會長、總幹事或中心主管)的姓名及職位	(必須與團體於社團事務處或政府有關部門登記/所載紀錄的職位相符) (姓名) 陸景城先生 (職位) 主席
(7) 服務宗旨	本工作小組將搜集居民對公屋重建、鄉郊房屋及中轉房屋的意見，以了解居民的需要。
(8) 服務對象	葵青區居民

* 請在適當的方格加上「✓」號
 二零零三年九月修訂本

(四) 財政預算

(1) 整個活動的開支詳情(包括申請團體自資及其他團體的開支項目)
(如表格不敷使用，可增附頁)

	項目	用途	單位 成本(元)	數量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		推薦批准 款額(元)	實際 款額(元)
1.	音響	廣播之用	2,000.00	1 場	2,000.00	2,000.00		
2.	場地佈置	配合活動進行	1,000.00	1 場	1,000.00	1,000.00		
3.	盆菜 (活動時間為 3 小時)	招待參加者	676.00	7 圍 x 1 次 (每圍 12 人)	4,730.00	4,730.00		
4.	橫額	宣傳	200.00	1 條	200.00	200.00		
*5.	臨時工	推行活動	35.00	3 人 x 4 小時	420.00	420.00		
6.	運輸	搬運物資	200.00	1 場	200.00	200.00		
7.	攝影	記錄活動	200.00	/	200.00	200.00		
8.	文具	推行活動	150.00	/	150.00	150.00		
9.	雜項	推行活動	200.00	/	200.00	200.00		
10.	影印	推行活動	50.00	/	50.00	50.00		
*11.	行政幹事費 (連強積金供 款)	協助活動推行 及文書工作	41.50	約 41 小時	1,826.00	1,826.00		
*12.	勞工保險	臨時工保險費	300.00	/	300.00	300.00		
總額:					11,276.00	11,276.00		


宣傳支出佔申請撥款總額的 1.8 %。 ◎《葵青區議會撥款使用指南》並未就此支出項目設定上限。

臨時職員(包括行政幹事和臨時工)及有關開支佔申請撥款總額的 22.6 %。

*本活動需由行政幹事於活動舉行前負責一般的文書工作，並聯絡有關活動單位以協助活動推行；另於活動當日，本工作小組須聘請足夠的臨時工作人員以配合活動進行並維持秩序。故此項目需申請豁免上限。

(六) 政府部門的評議(由民政事務處人員填寫)

(1) 其他政府部門的評議 (若適用)	
(2) 葵青民政事務處的評議	予以推薦

簽署： 姓名：伍永強 職位：LOi/c(G2) 日期：5/1/23 16

(七) 葵青區議會的評議(由葵青區議會秘書處填寫)

(1) 審核本申請的會議名稱及日期	
(2) 出席議員名單	
(3) 審核結果*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完全支持本申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持本申請，但需作下列調整及/或符合下列條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下述原因而將本申請列入較後優先次序，並因資源不足而不獲撥款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拒絕本申請，原因如下：

簽署：_____ 姓名：_____ 職位：行政主任(區議會)4 日期：_____

(八) 目的說明

- (1) 對於這份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民政事務總署會用作推廣社區參與活動及推廣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- (2) 你在這份表格所提及的個人資料，可能會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目的而向有關政府機關披露。
- (3) 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的規定，你有權查閱及改正個人資料。你查閱資料的權利，包括有權索取你在這份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的複本。
- (4) 如對這份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，包括查閱及改正資料，應與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(地區管理)聯絡(電話：2494 4508)。